

少，但數量增加後亦可能良莠不齊，故陸客政策仍須整體考量，不宜切割處理。兩岸和平發展開啟了大陸民眾來台觀光的大門，旅遊業迎來發展的大好時機，但如果我們盲目自信、因循懈怠，不認真檢討存在的問題，那在陸客對台灣的新奇感消失後，來台觀光的吸引力將很難持久，陸客的消費更難有提升。重視數量不重品質的政策須根本調整，大陸旅遊法上路，是項挑戰，但更是提升台灣觀光競爭力走向國際旅遊舞台的絕佳機會。

（九十二）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經濟部日前舉辦 2013 台商投資台灣高峰會，獲得熱烈回應，回流意願創下歷史新高，但亦反映，冗繁行政程序「卡關」、「土地炒作問題及取得困難」，導致投資計畫延宕。顯見如果政府無法解決上端，則台商回流仍難實現，也無法為台灣經濟帶來新的動能。政府推動台商回台投資方案，成立單一窗口簡化行政程序，本席深表肯定並期待政策的落實。但對於有意願回流的台商言，能否在適當的區位、取得價格合宜的土地，才是決定其投資計畫能否成功的關鍵。但事實上，近幾年因非都市計畫內的工業區土地由於不在奢侈稅課徵範圍，部分投資客轉而炒作工業用地，據內政部調查顯示，今（102）年上半年工業區地價上漲 4.17%，漲幅高過住宅區和商業區，顯示「人為炒地」嚴重。此外，廠商的「養地」行為，也對工業用土地價格高漲產生極大影響，相關地價數年來飆升近 4 倍，讓有意願回流投資的台商找不到土地設廠。換言之，工業用地價格不合理的漲價，已成為阻礙台商回流與台灣產業轉型的關鍵課題，政府不應再坐視這問題的嚴重性。唯有迅速採取劍及履及的作為，才不會使台商回流淪為空談，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財政部於祭出奢侈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打房，但因「非都市土地」（都市計畫範圍以外土地）不納入課稅，加上近來不少台商回流設廠，工業用地需求增加，部分投資客轉往炒作工業用地，獲利驚人。以國稅局最近發現一個案例，投資客經由法拍購得新竹地區的工業用地及舊廠房，拆除廠房後，在兩年內以「素地」轉手賣出，大賺十多億元，由於是非都市土地，不必課徵奢侈稅，加上現行土地交易所得免稅，且短期買賣也課不到土地增值稅；換句話說，投資客炒作工業用地大賺十多億元，卻幾乎不用繳什麼稅。
- 二、經濟部日前舉辦 2013 台商投資台灣高峰會，計有 11 家台商簽署投資意向書，投資金額高

達新台幣 675.5 億元。雖然台商回流意願創下歷史新高，但許多台商反映，除了太多行政程序「卡關」之外，「土地炒作問題比電價調漲還嚴重」、「土地取得有困難」，往往導致投資計畫延宕。顯見如果政府無法遏止工業用地炒作，則台商回流將難以實現，也無法為台灣經濟帶來新的動能。

三、受到歐美再工業化政策與新興市場崛起等影響，再加上近年來大陸工資不斷上升，與台灣的工資水準逐漸拉近，大陸世界工廠優勢不再，大陸台商開始思索重新布局的策略，此時如能順勢吸引其回台投資，對台灣的經濟發展與就業機會的創造，將發揮莫大的助益。但對於有意願回流的台商而言，能否在適當的區位、取得價格合宜的土地，乃是決定其投資計畫能否成功的關鍵。換句話說；工業用地價格不合理的漲價，已成為阻礙台商回流與台灣產業轉型的關鍵課題。

四、面對工業土地炒作影響台商回流的困境，政府實應針對工業區內停歇業廠商，由區內服務中心收取公共設施維護費，並對停歇業一年的廠房，取消房屋稅與地價稅優惠的政策。這項措施，預期將增加閒置土地或廠房持有成本，有助於鼓勵土地釋出。同時，為了防止政府開發的工業區成為炒作標的，根本作法除了制訂「限期開發條款」，要求入駐廠商必須在幾年內完成投資，否則強制回收土地之外，尚可採行課徵空地稅的措施。此外，在政府檢討奢侈稅之際，尤其應將「得核發建造執照非都市土地」納入課稅，以避免工業用地成為短期投機炒作標的。

（九十三）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國防部「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三十六條條文」所擬之修正草案，嚴重侵害軍士及眷屬權益，籲請政府正視。國防部對原遺族撫慰照顧以因社會環境變遷因素之理由，擬改為「年滿六十歲之配偶，以其婚姻關係存續十五年以上且未再婚者，給與終身。及以領俸人員退伍除役生效時婚姻關係存續二年以上之未再婚之配偶，不受支領年齡限制」，但此擬修正內容與軍職人員任職及服役特性之事實景況，完全背離。據本席瞭解，國防部該條例修正內容之引據，是因公務人員爰於自兩岸解嚴後，不乏時聞自公職退休長者遭騙婚或為覬覦遺族撫慰金，為保障渠等權益及避免糾紛而做之限制，自民 100 年訂定俗稱的「嫩妻條款」，殊先不論這個限制有沒有違反憲法予人民婚姻自由的保障？有沒有倒果為因未審先判的嫌疑，就軍人的待遇、權利和限制能完全等同或比照公務人員嗎？本席可以體諒當初有關為保障公務員等權益及避免糾紛而做的限制，也理應支持